

因應 COVID-19 疫情，本校教職員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調整差勤實施原則

2023-03-20

經 112.03.16 防疫會議通過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112.3.9 公告「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各級學校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調整教職員工生請假規定」。

二、本校教職員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差勤原則調整如下：

1. 若教職員欲通報確診個案，請教職員先通報單位主管及環安衛職護 (02-2905-3063)；夜間及假日請通報校安中心(02-2905-2885)。

2. 職員相關請假說明如下：(本措施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實施)

事由	隔離天數	請假措施
職員快篩陽性者	0 日(快篩陽性採檢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自主健康管理	「確診病假」或申請遠距辦公

※快篩陽性者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快篩陰性可以提前解除。

※快篩陽性者請「確診病假」或遠距辦公之申請需檢附快篩陽性證明(如標註姓名的陽性快篩盤照片)，於差勤系統請假時假單需串簽至人事室(登)及人事室主任([檢附文件請 e-mail 至 154859@mail.fju.edu.tw](mailto:154859@mail.fju.edu.tw))

※申請遠距辦公者請先取得主管同意後並於工作日誌中逐日填報症狀情形。

※申請遠距辦公者，若自主健康管理未確實填報，請自行辦理請假，不得以不可歸責單修正。

※遠距辦公簽到退網址：<https://forms.gle/VFcDWMhsqAK7phb4A>

☆若有相關差勤問題，請洽人事室胡小姐，分機 2206。

三、以後相關差勤規定，將視疫情發展及教育部、指揮中心政策指引滾動修正。